

宁静,先要有心

马尚龙

在很多地方,比如一些人的客厅里,在优雅的茶楼,都看得到“宁静”。“非恬淡无以明德,非宁静无以致远,非宽大无以并覆,非正平无以制断。”不见得都知道典出《文子·上仁》,但是“宁静以致远”无人不晓,当作自己的生活坐标,发在微信里励志,也是不少。

只是很少人想过,自己究竟是怎么“宁静”的,不是说你宁静不下来,而是说,“宁静”之“宁”,无以致远。

宁是宁的简体字,其实宁和寧本不是一家人,本不是同一字。宁读作“zhù”,有门板的意思,寧从来就读“níng”,最早写作“寗”,有屋(宝盖头),有人,有锅碗瓢盆(可以引申为收入),后来用“寧”取代了“寗”,也是有人丁兴旺的意思更加明了。这是安宁的先决条件。汉语老祖宗真是厉害,一个“寧”字,算准了几千年后小康生活的内核。安宁是状态,状态来自寻常的生活。居有定所,收入稳定,身体健康

——“寧”的基本条件满足,其他皆是锦上添花之事。如果还不满足,可以努力,如果努力了还不满足,那便是贪了。

什么时候“宁”的心和血没有了?那是1956年第一次简化字方案的决定,理由是工人农民不会写,于是就用浑身不搭界的“宁”取代了“寧”。曾经有很多专家学者吐槽简体字:繁体字哪里烦你了?它是有故事的,抽掉了零件,故事反而讲不全了。

在“宁”字中抽掉了心和血,只是改变了字形和字的本义,并不妨碍安宁本身。倒是在生活中,“宁”很多时候就是无心之宁。墙上挂着宁静致远的条幅,自己做着焦躁的事情。再一看条幅中是宁不是“寧”,就明白了这个“宁”静的主儿从来不曾明白宁的意思。当然,如果既没有心,也少了血,宁就是家徒四壁了。

如果说,宁的来历很分明,那么“静”就是不可理喻了。抑或静是“争”来的?

争斗争吵争争,怎么会有宁静?我也是查找一番,终于有了答案。在《增韵》的释义中:争,理也,辨也——为了达到宁静,需要梳理;树欲静而风不止,需要去挡风,这就是争的所在。在最早的“静”字中,是一个人在保护着一个矿或一口井的字形,看上去像是双手呵护宝贝在胸前,这个呵护者,就是后来的“争”。这就想明白了,静是需要创造的,更加需要保护的。

到剧院观剧观影,会看到剧院旁侧门上方有一行绿颜色的字——保持安静,这是最委婉的提示;有些地方,比如医院的病房区门外,则是一个红色的“静”,甚至还会圈一个红圈,这是明确的要求。宁在于心,静在于形。“静”本身是自我修养自我梳理,当修养不够梳理不力时,需要环境外力来保护静,但是环境外力何尝不需要自我修养梳理?

广场花园,要么是人声,要么是喇叭,要么是LED……总是烦心,嘈杂,刺耳,炫目。有一日,路过一处巨幅LED屏,轮播着广告、励志话语,还有文明修养。声色俱全中。忽弹出一句禅语:宁静而致远。我瞬间不悦却瞬间悟道,视而不见听而不闻:它宁它的静,我致我的远。

盛誉,可如果让高粱担当一日三餐的主角,恐怕是没人同意的。高粱面、高粱米入口,无味不说,粗糙、干巴,刺嗓子呢。

当不了主食的高粱,却有它无以替代的存在价值。

很多好酒的男人看到红高粱,就想到了酒。在他们的幻觉里,高粱似乎就是酒的载体,那一柄柄高粱穗简直就是盛满酒浆的红色酒杯。当然了,酒味只是在高粱中潜伏着,高粱变成酒,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它至少要经过碾压、掩埋、发烧、蒸煮、窖藏等多道关口。然而,历经劫难的土生草木,最终变成了人们唇边醇香的佳酿,红高粱讲述的,是大地五谷的传奇故事啊。

像我娘一样的农妇,对高粱秆无以为意,她们看重的是去除籽粒后的高粱毛儿,以及穗子下那一二尺长的高粱茎。持家女子,一日三餐,洒扫庭除,总得有一把称手的炊帚和笤帚吧:大的、小的、长的、短的,扫房的、扫地的、扫炕的,还有扫面案的……厨房里总得制作几样讲究的食器吧?锅盖、盆盖、算子、托盘、盖帘儿、小筐子……八角形的、六角形、方形的、椭圆形的,一概来自淡黄色泽、光滑质地的高粱茎。至今,都市人家的许多厨房,还会有一二高粱秆盖帘儿,许多人家的饺子上,还习惯性印着浅浅的盖帘印儿。

那一轮圆月似的盖帘,散逸着令人安宁的草木气味。一株株红高粱的婉约风采,似乡愁淡淡,永不消失。

怀旧的高粱

米丽宏

很多个傍晚,娘端着一瓢子高粱喂鸡。一把把红雨,从她手里流线抛出,吸引得鸡们聚成一疙瘩。它们一嘴一颗,笃笃笃,啄地有声,似乎入口香甜无比。那闪着亮儿、落地又溅起的带皮儿高粱,夕光中血红血红,似粒粒珍珠。

高粱的红,红在骨子里。那种红,是火红、血红、有生命的红,是暗红,沉红,有力道的红。五谷粮食里,以“红”标志成熟的,算来只有高粱了吧。在日日变浓的秋光里,高粱穗由青泛白,由白变红;高粱秆子也由绿变成红色;某段包裹秸秆的叶皮,像浸了血,是斑斑点点的红。当一棵棵高粱,从内红到外,秋天就像喝醉了高粱酒,熟得熏熏透了。

高粱米熬粥,米和粥都是红的;高粱磨成面,透着隐隐的紫红。高粱面捏窝窝上笼屉蒸,出锅后,表皮闪着光泽,像一种玉石的料粉,红极发紫。

这粉身碎骨亦不变其色的作物,好像身上流着红色的血液,血管里还有酒在淌。酒和血液一融汇,不满身通红、激情燃烧才怪!热血激情,至死不老,这简直有一种壮烈的意味。这么美的粮食!《食物本草》里,它有“五符之精,百谷之长”的



颜宝林书



福在万峰

金南健摄

峰林中罕见的柱状山体。“众星捧月”是一个由三座山峰组成的景点,形状像三个人围着一个圆形的平台,在这里可以俯瞰整个万峰林的美景。大顺峰有六座呈直角形的山峰,棱角分明,它是沿陡倾斜岩层走向排列的岩溶锥峰而形成,寓意“六六大顺”,故称大顺峰,与其他层层叠叠的山峰相比,显得更加挺拔,大气,具有王者风范。

再来说说大盆景里的田。锦绣田园平铺在万峰之间,形状并非江南田园那么整齐划一,而是依山而成,或圆或方,或宽或窄,或直或曲,正因其形状各异,再加种植不同的植物,在不同的季节,这里的田园变换着颜色,成为名副其实的锦绣田园。就在这锦绣田园中,我们看到两片特别的田地。一是“八卦田”,聪明的布依族先人们利用了此地的地形特点,按地势高低耕地种田,形成了酷似道家八卦图案的“神州八卦田”,故得名八卦田,是万峰林标志性景观之一。二是“福”字稻田,采用常规水稻做边界、紫叶水稻构图的定植模式,根据田块大小和视觉效果确定图案斑块作业面积,在水稻生长的苗期、花期,通过水稻叶色、花色的自然变化展现特殊色彩效果,达到别具一格的设计风格,给人以不同的视觉感受,成为了游客打卡万峰林的好去处。

匆忙的一瞥,万峰林留给我的印象就那么几座峰,那么几片田,总有几分不满足和遗憾,被马拉松耽误了的游览行程留待以后再再来弥补吧。万峰林,我还会再来细品。

在陌生的街上闲逛

章铜胜

在独处的时光里,有人喜欢静坐发呆,有人喜欢去山野之间徒步,坐在小溪边听风声听水声,有人喜欢漫无目的地闲逛,如此种种,不尽相同。同样的独处时光,北岛说:“我喜欢在大街上闲逛,无所事事。在成人的世界中有一种被忽略的安全感。”我很喜欢北岛的想法,也喜欢在陌生的街上闲逛,随意地看人观景,听那些听不懂的异乡乡音,看见那些在家乡,或是熟悉的环境里不曾见过的东西,总觉得饶有趣味,也许也和那种被忽略的安全感有关吧。

在汪曾祺先生笔下,云南昆明的缅桂花长得很高大,花开得繁,花开时,要搬架木梯搭在树上,然后爬上木梯去摘花,一次能摘很多的缅桂花。那些花,可以送人,也可以拿到集市上去卖,都好。居家的院子里,有这样一棵缅桂花树,若是在雨季里,院子里的沉沉花香,会氤氲出一种别样的氛围,让汪曾祺先生念念不忘。汪曾祺先生所写的缅桂花,就是白兰花。

我家也栽了一棵白兰花,就栽在一个大紫砂盆里,好几年了,每年春天将花盆移到室外,深秋降温时,又移到向阳的书房里,小心养护着,至今也才两米多高。从春天到秋天,花开不断,但开得并不多。而在昆明,它是可以长成大树的。几年前,妻和女儿去福建泉州玩,回来跟我说,泉州的街上有许多白兰花树,就栽在街道的两旁,长得很高大。她们住的宾馆旁边,街道上就有许多白兰花树,夜里花香漫进宾馆的房间里,浓得化不开。云南的昆明和福建的泉州,对于我来说都是陌生的,如果有机会去,我一定会去街上逛逛,找一处栽有白兰花树的院子,或是街道,站在院外看一树白兰花开,或是徜徉在开满白兰花的街道上,沐浴花香。在白兰花香气里边走边想,思人,怀乡,或是闲闲

地想花香般的心事。

秋天,是徽州乡村晒秋的日子。在粉墙黛瓦马头墙的村落里,人家的屋檐、阳台、院坝里,排开一个个晒匾,晒匾里摊晾着辣椒、茄子条、豆角、红薯干、柿子、霉干菜之类,那些可以晾晒的东西,在此刻的乡村里,享受着阳光的抚慰,丰富着乡村的梦想。站在山坡上俯瞰,顿觉黛灰粉白色的村庄,在绿树掩映里,显得鲜艳灵动了许多。徽州对于我来说,既熟悉又陌生。我在徽州生活过几年,又常去徽州,每次去,总有回到家乡的亲切感,可是到那些村落里闲逛时,又总有一些新的发现,好像一切又是陌生的。在秋日里,我还是想到徽州的某一处古村落里逛逛,一个人,从一处院落走向另一处院落,从一个小巷走进另一个小巷,从一座村庄走到另一座村庄,在人家的房前屋后,遇见那些色彩缤纷的晒匾,在路边遇见那些已经成熟、将要成熟的庄稼,也会遇见一些陌生的人和事,我默默地经过,或者报他们以一个微笑,如此便各自安好,在那条陌生的村街上,闲闲地逛着,互不相扰,又好像彼此之间有着某种默契,这是我所喜欢的一种状态,简单而又随意。

读汪曾祺的《菌小谱》和王世襄的《春蔬秋草总关情》,一定会想起秋草,想起秋草的美味。此时,若是去云南和湖南,应该是秋草收获的时候,到附近集市上去逛逛,看看形形色色的草子,闻着餐馆里飘出来的草香,一定很有趣。他在文章中写道:“从昆明往西,直到嘛叮、瑞丽,一路上不论大小集镇,每日清晨菜市场街道两旁往往有几十人用筐篮提摊,叫卖菌子。一堆堆,大大小小,白、绿、褐、黄,间以朱紫,五光十色,目不暇接。”不知道在云南,还有没有王世襄先生笔下的景况了。若有,能在这样陌生的街道上闲逛,该多有意思啊。

说秋鸣

冯强

虫鸣声声,秋来矣。

蟋蟀是鸣虫主力军,被爱虫者视为“秋虫推尔杰”,颇有“此物最相思”之意。年年赞赏,然而,今年夏秋之交过于炎热,整日处于空调中,第一声虫鸣起于何日,竟被忽略了。

上海的浦东、七宝等地,都曾盛产蟋蟀,如今,虽难比当年,但旧痕尚在。往年知秋之时,虫鸣四起,习习秋风来了,硕大的北方西瓜来了,阳光也开始退烧了。那时,从田间到小巷,从草丛到树林,哪怕在石头缝里,都有它们的美妙歌声。我的不少朋友从小就喜欢听蟋蟀鸣叫,有的甚至把它比作肖邦钢琴曲,我则以为它们是在歌咏壮阔田野,或在窗下“梁山伯与祝英台”。

有高人说:蟋蟀“单雄求偶时频率均匀的鸣声,称之为雄;在求爱时发出低沉、优雅悦耳的叫声,称为弹翠;遇敌时展翅高频率尖急鸣声,谓之示威;格斗取胜后发出洪亮激昂的叫声,称为凯歌。”即使是帅气、好斗的蟋蟀,也要用鸣声来表达自己的激情;而再落魄、失败的蟋蟀,也不会停止用鸣声向三妹子献殷勤。

每到秋鸣兴起,我总要循声,去细细聆听草丛里的浅唱低吟,想象那里有个小小的舞台,不管是书带草、狼尾巴草,总有一管蟋蟀草是舞台的标志。那些平

日尘土飞扬的工地,此刻也歌声频频,老练、抑扬顿挫,变化极多的旋律,就这样淙淙而来,汹涌而去。这时,小河边的灌木丛和昨日硕果累累的桃园,都成了回荡歌声的舞台。

遥想上世纪60年代初,数不清多少次奔赴人民广场蟋蟀市场,大都是为欣赏那些勇猛善斗的蟋蟀,随后为看到一场精彩的打斗而眉飞色舞。弄堂里,老老少少的爱好者,也常常为一场接一场的蟋蟀之战,而废寝忘食。后来,改往江阴路花鸟市场,那些精美的蟋蟀盆和用红木、象牙雕琢的鸣虫盒,它们的精致,令人难以忘怀。时下,欣赏蟋蟀虽已“曲高和寡”,偶尔漫步灵石路上岚灵花鸟市场,在这市区最大的蟋蟀交易市场闲逛一番,仍能重温儿时的迷恋。而今,更在惬意听,倾听来自各地秋虫不同的鸣声,或圆润、高亢、沙哑,或有金属之声,或有裂帛之烈……由此,居然能放松“秋老虎”逼人的窘迫,真是妙不可言啊。

据传,上海曾出琥珀青、白牙青、白闹翅等名蟋,虽未曾见过,却平添几分故乡之情。《诗经》说:“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,九月在户,十月蟋蟀入我床下。”说的也是对家乡蟋蟀之鸣的感受。这样的感受,常常在脑海中回旋。

雌虫小技,蕴含博大精深。由此想见,总有一种千年不息的传承,与自己有关。此时此刻,窗前的蟋蟀伴着三妹子在欢唱,或许,还会有一场激烈的争夺之战出现?静心倾听蟋蟀声声,“天凉好个秋”近了。

旧时麻事

张海麟

说到静,在乡村没有比夏天更静的季节了。蝉鸣四起,夏风烘人,人们没有心绪,也没有闲力气去跑跳呼喊,否则汗上加汗。除了孩子,大人们多摇着蒲扇或绢扇,穿着汗衫宽裤,在院门前的阴凉地或坐、或立、或走动、或慢悠悠做些收拾、修理的活计。

在以前,乡下务工的机会少。妇女们多是聚在一起为种麻户剥麻劈条,又或聚在邻家的院子里,用干玉米皮编篮子、草鞋等,以补家元。麻,一种高个子的农作物,茎秆中空脆韧,外皮纤维结实,长成熟后浸泡在河滩上,到了日子开始剥取其韧皮,村民谓之剥麻。麻条剥下后,主人家拿了去卖,工厂里可以用来编织麻布、制麻绳、做麻袋。早在春秋时期,诗经里即有“东门之池,可以沤麻”的句子,宋代即成大家也有诗云:“昼出耘田夜绩麻,村庄儿女各当家。”麻事在古时,看来是件大事。

剥麻后余下的麻秆可以由各人带回家,妇女们于是使劲剥,没几天活就完工

了。要麻秆干吗?在乡下,麻秆用处多着呢。麻秆白白的,脆脆的,中空,易燃,用于引火,没有比它更合适的了,麻秆身上好像涂了油似的,一点就着。从前,家家烧柴火灶,取麻秆一把,把前端劈开,破成伞架的样子,用火柴一点,“哗”地烧起来,风都吹不灭。往灶底一塞,上面放上一把木柴,喝口茶的工夫锅就开了。

麻秆质地坚韧,还能用来做篱笆、搭架子。丝瓜、黄瓜、豆角……带藤的作物都能往上爬,再丰的年景,那架子也压不塌。小孩子拿它当刀枪,甩起来“嗖嗖”带风。有时找不到塑料管了,孩子吹泡泡就拿它做吸管,毫不逊色。至于寻常支用,够个高的,探个深的,抽抽淘气孩子的屁股,用途固然多矣。

近些年来,已少见种麻了。童年悄悄溜走,而外界也正在深变,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,不免碾碎些瓶瓶罐罐,不过,旧时的烟火气也渐渐变淡,个中得失,亦非人力可阻。

万峰林一瞥

黄炜

万峰林气势宏大壮阔,山峰形态奇特,整体造型秀美,是国内最大、最具典型性的喀斯特峰林。“天下山峰何其多,惟有此处峰成林”,这是明代著名旅行家徐霞客对万峰林的赞叹。

徐霞客的赞叹让我们充满着对万峰林美景的期待,在行程与2023万峰林半程马拉松比赛发生冲突的情况下,我们紧缩了行程,提前一天赶往万峰林景区。当我们来到景区门口的时候,离闭园只有几分钟时间了,大家几乎是奔着来到检票口,搭上灵交车开始游览万峰林。

幸好这里太阳落山比较晚,正赶上日落时分,还能看到万里晴空和蓝天白云。车子行驶在半山腰青山路上,眼前山峰林立,极远又极近,忽高又忽低,近处的山颜色翠绿,山上长满了各种野草或是小树,远处的山只露出顶上黛色的山峰。但无论远近,山峰的上空都漂浮着一片片、一朵朵白云。近处的山林间镶嵌着白墙青瓦的村庄,还见袅袅炊烟从村庄里飘出,弥漫在山间田野。村庄周围是农田,有金黄色的稻田、青绿色的玉米田,还有种着各种各样蔬菜植物的多姿多彩的农家菜园子。好一派山林田园风光!美丽的景色、清新的空气令人心旷神怡。

这里的田野有着“锦绣田园”的美称,一座座奇峰从锦绣田园之中拔地而起,与多彩的田野、弯曲的河流、古朴的村寨、葱郁的树林融为一体,峰与峰之间若连若断,错落有致,具有极强的透空感,构成大自然中最美的生态环境,形成天底下罕见的峰林田园风光,可称为大自然的水墨画、天然大盆景。

先来看看大盆景里的峰。既有万峰林之称,就难以一一描绘,只能以匆忙浏览过的几个山峰景点作为代表了。进入万峰林入口,放眼西望,群峰环绕着一座最为矮小的岩溶孤峰,就是大名鼎鼎的将军峰。将军峰的每道缝隙和坍塌的痕迹都充分记录了千万年来的地质沧桑,是万

雨刮器上的纸条

崔立

下午,我看到车子的雨刮器上插了张纸条,这一定是哪个调皮小孩干的吧?我抽出纸条,打开,事情出乎意料。

沪XXXX车主:

您好!

实在对不起,我刚才停车时,将您的左下车漆刮蹭了一部分,由于不知道您的联系方式,故留下这张纸条。

我的联系方式:XXXX,您如果需要赔偿请联系我!实在抱歉!给您添麻烦了!

沪XXXX车主

由此想起有一次我在地下车库停车,因为车与车之间靠得太紧,倒进去时,不小心碰触到了邻车。我下车去看,痕迹不明显,不仔细根本看不出来。我看了下四周,没有旁人,就开车走了。

我没有留张纸条说声“对不起”,说声“我赔偿”……这会儿我突然有些惭愧。

我把这两件事情对朋友说了,问他,你觉得我应该怎么做,要给留纸条的人打电话吗?朋友说,你应该加他(她)微信,这么高尚的人,你们可以交个朋友。其实那一刻,我心里早有了答案。